

合 同 书

甲方：平顶山市第三高级中学

乙方：河南豫威保安服务有限公司

为了进一步加强校区管理，提升学校教育管理水平和，树立学校良好的社会形象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，本着诚实守信、平等互利的原则，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，就乙方为甲方提供物业管理安全服务的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，特签订本合同，具体事宜如下：

第一条：服务内容：

乙方向甲方提供物业管理保安服务，依据双方确认的岗位职责要求，执行安全防范任务。

第二条：服务人数：乙方指派安全保卫人员 6 名到甲方工作。

第三条：服务费用：工资每人每月 2491 元，每月共计 14946 元，全年合计 179350 元。

第四条：发放方式：工资由学校保卫科考核，每月将工资转至乙方账户。

第五条：服务时间：门卫全天 24 小时，每人每天 8 小时。

第六条：合同期限：自 2026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第七条：服务区域范围：校园门卫及夜间校园巡逻。

第八条：乙方的职责

一、门卫职责：

1、外来人员：入校必须经学校被访人员同意，对来访人员进行询问、电话联系确认，履行登记手续后方可进入。工作时接到有关部门或领导电话来访时，要问清情况目的，按电话和来访内容立即传达给有关部门、领导和人员，并协助做好接待工作。

2、物品、车辆：按照甲方制度规定，检查出入校门的物品和车辆，物品和车辆凭有关手续出入，制止无关人员干扰正常秩序。对出校门物品凭相关部门出具的出门证明，手续核对无误后方可放行，对所有可疑情况进行盘查，及时向学校相关部门汇报，对违法行为及时制止报警，并做好记录。

3、根据学校的规章制度，加强出入校园学生管理。

二、夜间巡逻：

1、巡逻期间负责将校园内照明灯关闭。

2、做好夜间巡逻记录。

三、秩序维护：

1、公共秩序：按甲方要求管理好大门，保证安全、通畅维护好大门内外秩序，对寻衅闹事、无理取闹者，及时有效的制止。对发生在校园内的各种违规、违法犯罪行为及时发现处置，并汇报甲方，勇于同违法犯罪做斗争，抓获扭送违法犯罪嫌疑人；当责任区发生刑事案件时，立即通过“110”报告并协助当地公安机关处理。

2、协助甲方落实安全防范措施，发现事故隐患及时向甲方报告处理，做好安全检查、安全预防，协助甲方落实各项安全防范措施，积极配合甲方做好其他各项安全工作。

四、规范管理：

1、由乙方为保安队员统一配置服装，要求精神饱满，着装整洁、整齐，坚守岗位，积极维护甲方良好形象。

2、做好值勤登记，严格履行交接班手续，做到不迟到、不空岗、不脱岗、不岗上留人，严禁岗上饮酒和酒后上岗，严禁在校园内抽烟，不动用甲方配备的电话、物品办私事，值班室注意力集中，保持警惕状态，不接受群众礼物，严禁向客户或群众索要财物。

3、积极树立服务意识、服务思想，服务好客户单位。乙方人员必须文明服务，依法执勤，以礼服人，使用文明用语，态度和气，纠章时要先敬礼，讲明情况，规范管理。

4、乙方如果更换门卫值班人员，需提前三天书面告知甲方，并将更换人员个人信息报甲方备案。

五、乙方对其指派的安全保卫人员，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进行人事劳动管理，并承担相应的责任。

第九条：甲方的职责

一、严格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和安全防范措施，要求职工自觉遵守，积极配合乙方工作。

二、甲方有权对乙方工作人员进行管理和监督，有权提出合理化建议，并对乙方人员奖惩。

三、甲方对乙方提出有关安全防范方面的合理化建议，要及时改进，采取措施，由于甲方未及时处理造成的后果，乙方不负责任。

四、甲方不得私自调动乙方队员执行合同职责以外的任务，乙方不参与甲方的教学活动，不负责甲方个人经济纠纷，个人内部事务等。工作中甲方给乙方增加合同以外的职责，须经乙方确认并部署安排，甲方与队员私自签订的合同无效。

五、甲方应为乙方人员提供必要的办公条件及相关物品。

六、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服务管理费。

第十条：服务费支付方式及时间

甲方于每月底前以转账形式支付乙方上月服务费，乙方提供服务费发票。

第十一条：合同的变更和终止

1、在合同有效期内，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认，可以变更或解除本合同。

2、本项目服务期限为一年，甲方根据乙方服务各环节进行考核，达到甲方满意可续签下一年度合同。

第十二条：合同期内，根据当地政府最低工资标准，双方协商调整服务费，合同期满后本合同自动终止。

第十三条：本合同一式三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盖章生效，具有同等法律效益，未尽事宜，协商解决。

甲方代表：

(盖章)



2026年1月1日

乙方代表：

(盖章)



2026年1月1日